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崙嬋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4
電子信箱：oweihl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402281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為遴選明（105）年度公務人員「每月一書」，請轉知所屬上網票選優良圖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04年11月20日國院數字第10408002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方式：

（一）書目：區分兩大領域圖書進行票選，每領域計12本，每領域可圈選1至6本。

（二）期間：本（104）年11月20日起至12月7日止。

（三）網址：<http://voting.nacs.gov.tw>或至該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（<http://www.nacs.gov.tw>），點選「105年度每月一書票選」連結，即可進行投票。

（四）贈品：自參加網路票選者中隨機抽出50位，致贈人氣最高圖書1本，中獎名單將於本年12月15日公布於該學院全球資訊網站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

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2015-11-25
16:47:29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

訂

線